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02及101年度

地址：台北市承德路四段172號5樓

電話：(02)2880-428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合併財務報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六、合併損益表	6~7		-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8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1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5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26		三~十三
(五) 關係人交易	-		-
(六) 質抵押資產	26		十四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6		十五
(八) 重大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1. 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 資訊	29		十八
2. 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相關事項	29~34		十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7, 35~36		十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7, 35~36		十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27, 37~38		十六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27, 39~40		十六
(十二)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27~28		十七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7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鉉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趙 伯 寅



中 華 民 國 103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戴 信 維

戴信維



會計師 范 有 偉

范有偉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5 日

慈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面額為新台幣  
元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三)	\$ 148,918	38	\$ 103,638	31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5,326	9	\$ 22,200	7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四)	44,658	11	49,412	15	2160	應付所得稅 (附註二及十)	3,830	1	1,828	1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	53,464	13	55,338	16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九)	24,208	6	23,895	7
120X	存貨 (附註二及五)	74,998	19	43,512	13	2280	其 他	1,574	-	1,817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附註二及十)	467	-	5,546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4,938	16	49,740	15
1291	受限制資產 (附註十四)	36,182	9	41,769	12		其他負債				
1298	其 他	11,640	3	14,645	4	2820	存入保證金	10,022	3	6,771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70,327	93	313,860	9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	-	-	353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附註二及六)	6,523	2	3,784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0,022	3	7,124	2
	無形資產 (附註二)					2XXX	負債合計	74,960	19	56,864	17
1710	商 標 權	193	-	194	-		股東權益 (附註二及九)				
1720	專 利 權	1,504	1	1,494	-	31XX	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額定 30,000 仟股；發行：102 年 23,161 仟股，101 年 20,258 仟股	231,612	58	202,580	60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1,171	-	1,555	1		資本公積				
1760	商譽 (附註七)	3,865	1	3,865	1	3210	股票發行溢價	51,819	13	49,764	15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6,733	2	7,108	2	3271	員工認股權	3,338	1	1,236	-
	其他資產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5,157	14	51,000	15
1820	存出保證金	3,672	1	3,133	1		保留盈餘				
1830	遞延費用 (附註二)	9,459	2	8,228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556	1	-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附註二及十)	545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2,631	8	25,563	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3,676	3	11,361	4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35,187	9	25,563	8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43	-	106	-
1XXX	資 產 總 計	\$ 397,259	100	\$ 336,113	100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322,299	81	279,249	8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397,259	100	\$ 336,113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 409,579	100	\$ 375,736	100
5000	252,590	62	238,162	63
5910	156,989	38	137,574	37
	營業費用 (附註十二)			
6100	40,588	10	38,326	10
6200	40,382	10	28,499	8
6300	44,775	11	45,744	12
6000	125,745	31	112,569	30
6900	31,244	7	25,005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60	2,007	1	-	-
7110	1,176	-	606	-
7310	246	-	322	-
7140	63	-	-	-
7480	7,972	2	10,171	3
7100	11,464	3	11,099	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52	-	5	-
7510	5	-	14	-
7560	-	-	2,866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2年度		10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880	其他(附註二)	\$ 144	-	\$ 22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合計	201	-	2,907	1		
7900	稅前利益	42,507	10	33,197	9		
811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及十)	( 9,958)	( 2)	3,092	1		
9600	合併總純益	\$ 32,549	8	\$ 36,289	10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32,549	8	\$ 36,289	10		
代碼		稅	前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盈餘(附註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86	\$ 1.42	\$ 1.53	\$ 1.6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81	\$ 1.38	\$ 1.47	\$ 1.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股		資			保 留 盈 餘 ( 累 積 虧 損 )		未 分 配 盈 餘 ( 待 彌 補 虧 損 )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 附 註 九 )
	數 量 ( 仟 股 )	金 額	票 價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合 計				
10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19,057	\$ 190,570	\$ 49,764	\$ 310	\$ 50,074	\$ -	(\$ 10,726)	(\$ 10,726)	\$ 310	\$ 230,228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 346,000 股，每 股 10 元，增 資 基 準 日 為 101 年 4 月 16 日	346	3,460	-	-	-	-	-	-	-	3,460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 855,000 股，每 股 10 元，增 資 基 準 日 為 101 年 11 月 5 日	855	8,550	-	-	-	-	-	-	-	8,550	
員 工 認 股 權 酬 勞 成 本	-	-	-	926	926	-	-	-	-	926	
外 幣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調 整 數	-	-	-	-	-	-	-	-	( 204 )	( 204 )	
101 年 度 合 併 總 純 益	-	-	-	-	-	-	36,289	36,289	-	36,289	
10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0,258	202,580	49,764	1,236	51,000	-	25,563	25,563	106	279,249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 30,000 股，每 股 10 元，增 資 基 準 日 為 102 年 4 月 9 日	30	300	-	-	-	-	-	-	-	300	
101 年 度 盈 餘 分 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	-	-	2,556	( 2,556 )	-	-	-	
股 票 股 利	2,293	22,925	-	-	-	-	( 22,925 )	( 22,925 )	-	-	
分 配 後 盈 餘	22,581	225,805	49,764	1,236	51,000	2,556	82	2,638	106	279,549	
員 工 紅 利 - 股 票	500	5,007	1,895	-	1,895	-	-	-	-	6,902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發 行 新 股 - 80,000 股，每 股 12 元，增 資 基 準 日 為 102 年 11 月 15 日	80	800	160	-	160	-	-	-	-	960	
員 工 認 股 權 酬 勞 成 本	-	-	-	2,102	2,102	-	-	-	-	2,102	
外 幣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調 整 數	-	-	-	-	-	-	-	-	237	237	
102 年 度 合 併 總 純 益	-	-	-	-	-	-	32,549	32,549	-	32,549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23,161	\$ 231,612	\$ 51,819	\$ 3,338	\$ 55,157	\$ 2,556	\$ 32,631	\$ 35,187	\$ 343	\$ 322,2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32,549	\$ 36,289
調整項目：		
攤銷	5,475	3,925
遞延所得稅	4,181	( 4,97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2,102	926
折舊	2,024	1,912
存貨跌價損失	1,550	1,152
遞延費用轉列成本及費用	1,074	1,461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46)	( 322)
存貨報廢損失	222	-
處分投資利益	( 63)	-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2	5
迴轉呆帳損失	-	( 551)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5,063	( 6,0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74	2,483
存貨	( 33,061)	5,961
其他流動資產	3,005	( 7,3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126	( 2,041)
應付所得稅	2,002	1,828
應付費用	7,215	9,713
其他流動負債	( 243)	28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7,901</u>	<u>44,75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遞延費用增加	( 6,657)	( 5,034)
受限制資產減少(增加)	5,587	( 11,690)
購置固定資產	( 4,760)	( 1,408)
無形資產增加	( 728)	( 2,002)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 539)	1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7,097)</u>	<u>( 20,02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 年度</u>	<u>101 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 3,251	(\$ 1,709)
員工行使認股權	<u>1,260</u>	<u>12,010</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511</u>	<u>10,301</u>
匯率影響數	( <u>35</u> )	( <u>82</u> )
本年度現金淨增加數	45,280	34,944
年初現金餘額	<u>103,638</u>	<u>68,694</u>
年底現金餘額	<u>\$ 148,918</u>	<u>\$ 103,63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5</u>	<u>\$ 14</u>
支付所得稅	<u>\$ 3,775</u>	<u>\$ 5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 96 年 7 月 9 日經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經營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等設計。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人數合計分別為 71 人及 62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之被投資公司或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為編製主體，且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合併個體間之重大交易已銷除。

2. 依前述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列入 102 及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列示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 12月31日	10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投資	100%	100%	—
AHEAD RISE CO., LTD.	宏康伊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集成電 路的批發、進出 口及相關配套業 務	100%	100%	—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

## (二) 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採權益法評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三)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對於備抵呆帳、存貨跌價損失、固定資產折舊、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攤銷、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變現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係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及子公司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年度費用。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年度損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年度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遞延費用等）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該項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進行減損測試時，商譽係分攤到本公司預計能享受合併綜效之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除有跡象顯示可能減損外，每年應藉由各單位帳面價值（包含商譽）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各單位之減損測試。各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價值，減損損失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價值。次就其餘減損損失再依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帳面價值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 (八) 存 貨

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九) 固定資產

係以成本減累積折舊評價。重大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年度費用。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積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營業外損益。

折舊係按直線法依照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機器設備，1至3年；辦公設備，1至5年；租賃改良物，3年；其他設備，2至3年。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依原方法按估計可繼續使用年限計提折舊至折足為止。

### (十) 無形資產

#### 1. 商標權、專利權及電腦軟體成本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依直線法按1至20年平均攤銷。

#### 2. 商 譽

投資成本與所取得股權淨值間之差額，若無法分辨其產生原因則視為商譽。其中99年度取得AHEAD RISE CO., LTD.所產生之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 (十一) 遞延費用

係光罩費及裝修費等支出，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採直線法依其效益年限按2至5年攤銷。

### (十二) 退休金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十三)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同期間及跨期間之分攤，即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以前年度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而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 97 年 1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間者，係依照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於 96 年 12 月 12 日發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之規定，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

本公司發行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於 99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者，則依照金管會於 99 年 3 月 15 日發布金管證審字第 0990006370 號之規定（該函令廢止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5898 號函），按預期既得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及給與日公平價值計算之認股權價值，於既得期間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後續資訊顯示預期既得之認股權數量與估計不同時，則修正原估計數。

#### (十五) 收入之認列

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

銷貨收入係按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 1 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十六) 重分類

10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若干項目經重分類，俾配合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

### 三、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活期及支票存款	\$ 62,314	\$ 60,351
定期存款	86,402	42,898
庫存現金	172	359
零用金	30	30
	<u>\$148,918</u>	<u>\$103,638</u>

### 四、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u>\$ 44,658</u>	<u>\$ 49,412</u>

於 102 及 101 年度，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產生之淨利益分別為 309 仟元及 322 仟元。

### 五、存貨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原    料	\$ 32,958	\$ 14,308
在製  品	15,211	10,983
製成  品	23,888	15,532
商    品	2,941	2,689
	<u>\$ 74,998</u>	<u>\$ 43,512</u>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2,702 仟元及 1,152 仟元。

102 及 101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52,590 仟元及 238,162 仟元。102 及 101 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 1,550 仟元及 1,152 仟元以及存貨報廢損失 222 仟元及 0 仟元。

### 六、固定資產－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成    本		
機器設備	\$ 9,014	\$ 5,796
辦公設備	4,458	3,910
租賃改良物	1,491	1,491
其他設備	1,047	345
小    計	<u>16,010</u>	<u>11,542</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累積折舊		
機器設備	\$ 5,083	\$ 4,144
辦公設備	2,554	2,112
租賃改良物	1,491	1,354
其他設備	<u>359</u>	<u>148</u>
小計	<u>9,487</u>	<u>7,758</u>
固定資產淨額	<u>\$ 6,523</u>	<u>\$ 3,784</u>

#### 七、商    譽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差額		
AHEAD RISE CO., LTD.	<u>\$ 3,865</u>	<u>\$ 3,865</u>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之規定進行資產減損之評估，將產生現金流入之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劃分為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HEAD RISE CO., LTD.及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

於評估商譽減損時，分別按各現金產生單位資產之使用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並以現金產生單位之主要資產之剩餘經濟耐用年限之財務預算做為現金流量之評估依據。相關營業收入之估計係參考產業成長趨勢及企業成長規模，茲將可回收金額評估之主要關鍵假設及決定各主要關鍵假設數值之方法說明如下：

(一) 預計營業收入、成本及費用之假設：

係依歷史經驗及考量未來產業變化情形預估。

(二) 計算資產可回收金額時，102 及 101 年度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1.648% 及 1.47%。

本公司相信 AHEAD RISE CO., LTD.及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等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使其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

## 八、退休金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2,480 仟元及 1,921 仟元。孫公司宏康伊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其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641 仟元及 215 仟元。

## 九、股東權益

### (一)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長期股權投資及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二) 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0 日修訂本公司章程，依據修訂後章程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序分派如下：

1. 員工紅利 5% 至 20%。
2. 董監事酬勞金不高於 3%。
3. 剩餘之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議決。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配合整體經營環境、產業成長特性、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國內外競爭狀況等因素，得採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分派，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 10%。

102 及 101 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4,500 仟元及 6,902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90 仟元及 69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15.5% 及 1.5% 與 30% 及 3% 計算。年

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2 年 6 月 10 日決議通過 10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10,726	
法定盈餘公積	2,556	
股票股利	22,925	\$ 1.13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0 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 101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別為 6,902 仟元及 690 仟元，與 101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金額並無差異。

本公司 103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擬議 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255	
現金股利	25,604	\$ 1.11

有關 10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3 年 5 月 5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三) 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分別於 97 年 5 月 15 日、98 年 4 月 15 日、99 年 1 月 15 日、99 年 4 月 20 日、100 年 8 月 31 日及 101 年 11 月 15 日發行員

工認股權證 2,000 單位、500 單位、800 單位、200 單位、1,000 單位及 500 單位，(以下分別簡稱「第一次認股權計畫」、「第二次認股權計畫」、「第三次認股權計畫」、「第四次認股權計畫」、「第五次認股權計畫」及「第六次認股權計畫」)，上述各次員工認股權計畫，每一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普通股 1,000 股。因行使是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分別為 2,000,000 股、500,000 股、800,000 股、200,000 股、1,000,000 股及 500,000 股。「第一次認股權計畫」、「第二次認股權計畫」、「第三次認股權計畫」及「第四次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均為 3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1 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1. 發行滿 1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50% 之認股權利。
2. 發行滿 2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第五次認股權計畫」及「第六次認股權計畫」之認股權憑證存續期間為 5 年，認股權人自被授予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 2 年後，可按下列時程行使認股權：

1. 發行滿 2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50% 之認股權利。
2. 發行滿 3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75% 之認股權利。
3. 發行滿 4 年後翌日起得行使 100% 之認股權利。

認股股數係依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訂定，遇有無償配股時(即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亦應調整之。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單	位	單	位
年初流通在外	1,468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2,231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本年度給與	-		500	
本年度執行	(110)	11	(1,201)	10
本年度放棄	(60)	15	(62)	12
年底流通在外	<u>1,298</u>	13	<u>1,468</u>	13
年底可行使	<u>389</u>	12	<u>30</u>	10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平價值(元)	<u>\$ -</u>		<u>\$ 7.04</u>	

註：依認股權酬勞計劃之規定，於股利發放基準日（102年8月15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應依規定公式調整認股數量。截至102年12月31日止，1,298仟單位流通在外之認股權經調整後，每一單位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1.113股。

截至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止，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限(年)	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剩餘 合約年限(年)
\$12	2.63	\$10	0.30
15	3.82	12	3.62
		15	4.81

本公司「第五次認股權計畫」於100年8月31日發行，該次發行採用公平價值法依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0.09元
行使價格	12元
預期波動率	31.41%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425%

本公司「第六次認股權計畫」於101年11月15日發行，該次發行採用公平價值法依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價	18.39元
行使價格	15元
預期波動率	31.90%
預期存續期間	5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425%

本公司102及101年度認列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分別為2,102仟元及926仟元。

十、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7,226	\$ 5,643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	( 3,793)	( 55)
暫時性差異	1,038	( 138)
當期抵用之虧損扣抵	-	( 1,908)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 3,54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265	1,88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8	-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5,744	1,883
遞延所得稅	4,181	( 4,975)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33	-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9,958</u>	<u>(\$ 3,092)</u>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應付所得稅係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分別減預付所得稅1,914仟元及55仟元後之淨額。

(二)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流動		
存貨跌價損失	\$ 459	\$ 196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 188)	2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27	105
職工福利	69	-
投資抵減	-	5,162
呆帳損失	-	56
	<u>\$ 467</u>	<u>\$ 5,546</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外投資損失(收益)	\$ 338	(\$ 353)
職工福利	207	-
	<u>\$ 545</u>	<u>(\$ 353)</u>

- (三) 立法院於 99 年 4 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四) 本公司增資擴展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一類比 IC 投資計畫，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九條第二項規定，並經財政部核准自 100 年 12 月 30 日起連續 5 年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 (五)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919 仟元及 55 仟元。102 年度預計及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7.62% 及 7.50%。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 102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須調整。
- (六) 本公司截至 100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一、每股盈餘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102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盈餘	\$ 42,507	\$ 32,549	22,862	\$ 1.86	\$ 1.4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544		
認股權	-	-	10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 42,507	\$ 32,549	23,508	\$ 1.81	\$ 1.38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股數(分母) (仟股)	每股盈餘 (元)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u>10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期盈餘	\$ 33,197	\$ 36,289	21,629	<u>\$ 1.53</u>	<u>\$ 1.6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13		
認股權	-	-	38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					
股東之本年度純					
益加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u>\$ 33,197</u>	<u>\$ 36,289</u>	<u>22,624</u>	<u>\$ 1.47</u>	<u>\$ 1.60</u>

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亦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1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87 元及 1.79 元減少為 1.68 元及 1.60 元。

## 十二、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	\$ 67,589	\$ 67,589	\$ -	\$ 61,546	\$ 61,546
勞健保費用	-	4,270	4,270	-	3,265	3,265
退休金費用	-	3,121	3,121	-	2,136	2,136
其他用人費用	-	4,485	4,485	-	121	121
	<u>\$ -</u>	<u>\$ 79,465</u>	<u>\$ 79,465</u>	<u>\$ -</u>	<u>\$ 67,068</u>	<u>\$ 67,068</u>
折舊費用	\$ -	\$ 2,024	\$ 2,024	\$ -	\$ 1,912	\$ 1,912
攤銷費用	4,164	1,311	5,475	2,829	1,096	3,925



###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受限制資產、應付票據及帳款與應付費用。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存出保證金及存入保證金因無確定之收付期間，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二) 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109,497仟元及59,735仟元；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73,402仟元及84,663仟元。

(三)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之金融商品交易並未涉及重大之匯率風險、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及價格風險，因是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 2.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商品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及子公司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為評估對象；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係與其帳面價值相同。惟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且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故經評估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信用風險不重大。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從事重大之浮動利率金融商品交易，故未有因利率變動產生之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 十四、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已質押予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做為進貨之保證金，及做為與經濟部合作科技研究發展計畫之不得動用銀行專戶，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受限制資產—定存單	\$ 36,179	\$ 41,765
受限制資產—銀行存款	3	4
	<u>\$ 36,182</u>	<u>\$ 41,769</u>

## 十五、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截至 102 年底止，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台北及深圳之辦公室及設備，台北辦公室及設備租約分別於 105 年 3 月及 106 年 1 月到期，深圳辦公室租約係於 105 年 9 月到期。

前述租賃合約於未來年度應給付最低租金列示如下：

支 付 年 度	金 額
103 年	\$ 13,134
104 年	12,609
105 年	4,844
106 年	2
合 計	<u>\$ 30,589</u>

- (二) 本公司自 99 年 9 月起與晶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技術與授權權利合約，另於 101 年 5 月變更契約協議，依據合約規定除支付固定金額以取得自 101 年 12 月 1 日起 6 年之技術授權外，另應按衍生產品累積出貨量之一定比率支付權利金予該公司。

## 十六、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二。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提供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無。
4.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與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資金融通情形：無。
5.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 (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五及六。

## 十七、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 (一) 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從事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及電池管理晶片之研發及銷售，係屬單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

衡量基礎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相關營運部門資訊請參閱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混合訊號微控制晶片	\$ 280,405	\$ 226,359
電池相關晶片	123,521	146,849
其 他	5,653	2,528
	<u>\$ 409,579</u>	<u>\$ 375,736</u>

(三)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台灣及中國營運。

本公司及子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 23,206	\$ 25,662	\$ 23,767	\$ 20,933
中國及香港	376,985	336,841	2,620	1,320
其 他	9,388	13,233	-	-
	<u>\$ 409,579</u>	<u>\$ 375,736</u>	<u>\$ 26,387</u>	<u>\$ 22,253</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102 及 101 年度達合併公司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102 年度		101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甲 客 戶	\$ 202,065	49	\$ 128,978	34
乙 客 戶	83,706	20	88,315	24
丙 客 戶	35,597	9	58,800	16

十八、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821	29.805	\$ 84,080	\$ 2,131	29.04	\$ 61,905
人民幣	5,424	4.919	26,680	2,489	4.66	11,600
歐元	-	41.09	-	205	38.49	7,8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98	29.805	26,776	548	29.04	15,903
人民幣	462	4.919	2,273	1,517	4.66	7,069

十九、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事項

合併公司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103年3月4日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1030005615號函令之規定，於102年度財務報表附註事先揭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以下稱「IFRSs」）之情形如下：

- (一) 金管會於98年5月14日宣布之「我國企業採用國際會計準則推動架構」，非屬上市、上櫃及興櫃之公開發行公司應自104年起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翻譯並由金管會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暨相關指引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李金幸會計主管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計畫內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 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2. 訂定採用IFRSs轉換計畫	會計部門	已完成
3. 完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差異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接次頁)

(承前頁)

計 畫 內 容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4. 完成 IFRSs 合併個體之辨認	會計部門	已完成
5. 完成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各項豁免及選擇對公司影響之評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6. 完成資訊系統應做調整之評估	資訊部門	已完成
7. 完成內部控制應做調整之評估	稽核部門	已完成
8. 決定 IFRSs 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9. 決定所選用 IFRSs 「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之各項豁免及選擇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0. 完成編製 IFRSs 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1. 完成編製 IFRSs 2013 年比較財務資訊之編製	會計部門	已完成
12. 完成相關內部控制 (含財務報導流程及相關資訊系統) 之調整	資訊部門及稽核部門	進行中

(二) 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及影響說明如下：

1. 102 年 1 月 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我 國 一 般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I F R S s	說 明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3,638	(\$ 42,898)	\$ 60,740	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投資—流動	-	84,667	84,667	5(1),(5)
其他流動資產	14,645	7	14,652	5(4)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5,546	( 5,546)	-	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	5,546	5,546	5(2)
固定資產—淨額	3,784	8,221	12,005	5(4)
遞延費用	8,228	( 8,228)	-	5(4)
受限制資產	41,769	( 41,769)	-	5(5)
<u>負 債</u>				
應付費用	23,895	125	24,020	5(3)
<u>股 東 權 益</u>				
未分配盈餘	25,563	( 125)	25,438	5(3)

2. 102 年 12 月 31 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資 產	我 國 一 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48,918	(\$ 86,402)	\$ 62,516	5(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 投資—流動	-	122,584	122,584	5(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	467	( 467)	-	5(2)
遞延所得稅資產— 非流動	545	655	1,200	5(2)
固定資產—淨額	6,523	9,459	15,982	5(4)
遞延費用	9,459	( 9,459)	-	5(4)
受限制資產	36,182	( 36,182)	-	5(5)
<b>負 債</b>				
應付費用	24,208	207	24,415	5(3)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	-	188	188	5(2)
<b>股 東 權 益</b>				
未分配盈餘	32,631	( 207)	32,424	5(3)

3. 102 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我 國 一 般		I F R S s	說 明
	公認會計原則	影 響 金 額		
營業收入	\$ 409,579	\$ -	\$ 409,579	
營業成本	( 252,590)	-	( 252,590)	
營業費用	( 125,745)	( 82)	( 125,827)	5(3)
營業外收益及費損	11,263	-	11,263	
所得稅費用	( 9,958)	-	( 9,958)	
合併總純益	<u>\$ 32,549</u>		32,467	
<b>其他綜合損益</b>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37	<u>237</u>	
合併綜合損益			<u>\$ 32,704</u>	

4. IFRS 1 之豁免選項

IFRS 1「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係說明當企業首次採用 IFRSs 作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基礎時應遵循之程序。依據該準則，本公司及子公司應建立 IFRSs 下之會計政策，且追

溯適用該等會計政策以決定轉換至 IFRSs 日之初始合併資產負債表，該準則對追溯適用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豁免選項說明如下：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所有在轉換至 IFRSs 日前已給與並已既得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選擇豁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之規定。

#### 5. 轉換至 IFRSs 之重大調節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 IFRSs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存在之重大差異如下：

##### (1) 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可隨時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列於現金項下。

轉換至 IFRSs 後，定期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通常不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該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故存款期間超過 3 個月以上者，須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現金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一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86,402 仟元及 42,898 仟元。

#####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評估其可實現性後，認列相關備抵評價金額。轉換至 IFRSs 後，僅當所得稅利益很有可能實現時始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不再使用備抵評價科目。

此外，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轉換至 IFRSs 後，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一律分類為非流動項目。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應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非流動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亦同。轉換至 IFRSs 後，企業有法定執行權利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但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預期清償或回收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為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有關者，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 655 仟元及 5,546 仟元。另因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互抵而將原列於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金額減項重分類至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188 仟元及 0 仟元。

#### (3) 員工福利—短期可累積帶薪假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短期支薪假給付未有明文規定，通常於實際支付時入帳。轉換至 IFRSs 後，對於可累積支薪假給付，應於員工提供勞務而增加其未來應得之支薪假給付時認列費用。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短期可累積帶薪假之會計處理分別調整增加應付費用 207 仟元及 125 仟元。另 102 年度薪資費用調整增加 82 仟元。

#### (4) 遞延費用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遞延費用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應將遞延費用依性質重分類至適當科目項下。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為 9,459 仟元。截至 102 年 1 月 1 日，遞延費用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預付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8,221 仟元及 7 仟元。

(5) 受限制資產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下，質抵押之銀行存款帳列受限制資產項下。轉換至 IFRSs 後，質抵押之銀行存款因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並具有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且其用途受限制，故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質抵押之銀行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之金額分別為 36,182 仟元及 41,769 仟元。

(三) 本公司係以 2010 年 IFRSs 版本以及金管會於 102 年 12 月 30 日修正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證期局已於 103 年 1 月 28 日發布「我國全面升級採用 IFRSs 版本推動架構」，並規範 104 年採用 IFRSs 之公開發行公司應由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改採 2013 年 IFRSs 版本（不含 IFRS 9「金融工具」），因本公司尚未完成 2013 年 IFRSs 版本之評估，故 102 年度財務報告仍依 2010 年 IFRSs 版本事先揭露會計政策差異說明等資訊。上述之評估結果，除 2010 年與 2013 年 IFRSs 版本會計處理之差異外，尚可能因未來主管機關發布規範採用 IFRSs 相關事項之函令暨國內其他法令因配合採用 IFRSs 修改規定所影響，而與未來實際差異有所不同。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 仟 股 ) / 單 位 數 ( 仟 單 位 )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本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577	\$ 23,352	-	\$ 23,352	註二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1,474	21,306	-	21,306	註二
Ahead Rise Co., Ltd.	股 票 Ahead Rise Co., Ltd.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50	5,820	100	1,955	註一
	股 票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470	100	1,470	註一

註一：股權淨值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市價係依 102 年 12 月 31 日淨資產價值計算。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例(%)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模里西斯共和國	投資控股公司	美金 250 仟元	美金 250 仟元	250	100	\$ 5,820	(\$ 4,066)	(\$ 4,066)	子公司
Ahead Rise Co., Ltd.	宏康伊(深圳)有 限公司	中國廣東	電子產品、集成電路的 批發、進出口及相關 配套業務	人民幣 1,400 仟元	人民幣 1,400 仟元	-	100	1,470	( 4,035)	不適用	孫公司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業、集成電路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RMB 1,400 (NT\$ 6,887)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USD 209 (NT\$ 6,229)	USD -	USD -	USD 209 (NT\$ 6,229)	100%	(USD 136) (NT\$ 4,035)	USD 49 (NT\$ 1,470)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D 209 (NT\$ 6,229)	USD 209 (NT\$ 6,229)	NT\$ 193,379 (註一)

註一：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對大陸投資之限額為淨值之 60%。

註二：本表所列外幣金額係按 102 年 12 月 31 日匯率美金 \$1 = NT\$29.805 或人民幣 \$1 = NT\$4.919 換算新台幣表達。

鉉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 易 對 象	本公司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 付 ) 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價 格	付 款 條 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餘 額	百分比 (%)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銷 貨	\$ 18,064	註	註	註	\$ 3,264	6%	\$ 743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進行。

紘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2 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3,264	一般交易條件	1%
			1	銷貨收入	18,064	一般交易條件	4%
			1	其他應付費用	3,707	一般交易條件	1%
			1	營業費用	9,922	一般交易條件	2%
1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3,707	一般交易條件	1%
			2	應付帳款	3,264	一般交易條件	1%
			2	營業收入	9,922	一般交易條件	2%
			2	進貨	18,064	一般交易條件	4%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絃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估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0	本公司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 6,655	一般交易條件	2%
			1	銷貨收入	31,394	一般交易條件	8%
			1	其他應付費用	1,642	一般交易條件	-
			1	營業費用	6,013	一般交易條件	2%
1	宏康伊(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	2	應收帳款	1,642	一般交易條件	-
			2	應付帳款	6,655	一般交易條件	2%
			2	營業收入	6,013	一般交易條件	2%
			2	進 貨	31,394	一般交易條件	8%

註：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